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0年5月25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在南京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玉堂主持，公司4名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章程》及修订对照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指定网站刊登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修订对照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指定网站刊登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修订对照表。

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名：梁玉堂、凡金田、陈胜、肖玲、崔吉、秦凡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现有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名：王广基、高燕萍、沈永建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广基、沈永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高燕萍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指定网站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梁玉堂先生，男，1963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执业药师，中共党员。2004年6月至2014年1月担任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副董事长；2014年1月至2014年11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2019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南京鼓楼医院集团理事会理事、仪征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凡金田先生，男，196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2002年1月至2003年6月担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4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13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兼任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陈胜先生，男，1969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政工师，中共党员。2003年4月至2009年4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2009年4月至2012年4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理；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7年10月至2019年6月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2017年6月至2019年6月担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兼任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石化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肖玲女士，女，1976年1月出生，大学学历，证券投资分析师，经济师，中共党员。2004年12至2007年1月担任江苏恒生工贸实业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07年1月至2010年3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副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投资部副部长；2013年12月至2015年5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规划部副经理；2015年5月至今担任新工集团投资发展部经理，2014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兼任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崔吉先生，男，1987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10年4月担任南京佳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2010年4月至2012年7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干事；2012年7月至2015年5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科员；2015年5月至2019年9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2019年9月至今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兼任南京机床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秦凡先生，男，1976年2月出生，硕士，中共党员。2009年11月至2011年7月担任福建省福州市人事局副调研员；2011年7月至2014年12月担任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政府副区长；2014年12月至2017年9月担任福建省福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17年9月至今担任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梁玉堂持有本公司股份137,810股，凡金田持有本公司股份222,200股，陈胜持有本公司股份139,700股；肖玲、崔吉和秦凡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梁玉堂、凡金田、陈胜和秦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肖玲和崔吉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信息外，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8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期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5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6月1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9、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1选举梁玉堂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2选举凡金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3选举陈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4选举肖玲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5选举崔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6选举秦凡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5.1选举王广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2选举高燕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3选举沈永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5.1选举李红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5.2选举严广裕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5.3选举叶位杰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二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1-9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10-15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5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7、8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议案7、8回避表决。

（四）议案1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议案14、15为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六）议案15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七）议案16为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非职工监事，应选非职工监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八）上述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对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九）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详细内容见2020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9.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4.01	选举梁玉堂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凡金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陈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选举肖玲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5	选举崔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6	选举秦凡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5.01	选举王广基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高燕萍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沈永建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选举李红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6.02	选举严广裕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6.03	选举叶位杰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信函或传真须在2020年6月19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采用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8: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相关文件：1、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五）注意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210009

联系电话：025-83118511　　传真：025-8311248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决议；

（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9。

2、投票简称：金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所产生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9.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4.01	选举梁玉堂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凡金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陈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选举肖玲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5	选举崔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6	选举秦凡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5.01	选举王广基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高燕萍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沈永建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选举李红琴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6.02	选举严广裕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6.03	选举叶位杰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1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　王广基　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高燕萍女士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2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　高燕萍　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高燕萍女士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3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　沈永建　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